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总经理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总经理甄建涛女士辞职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经核查，甄建涛女士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辞去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甄建涛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二、魏勇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也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签字）：

李秉仁

朱征夫

王德宏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